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國署更字第1131037728號



主旨：公告劃定高雄市燕巢區燕科段1地號、燕科段25地號、燕科段25-1地號及橋頭區橋科段11地號共4筆土地為「有利於高雄新市鎮發展產業適用範圍（第二期發展區）稅捐減免地區」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新市鎮開發條例第24條第1項。
- 二、新市鎮產業引進稅捐減免獎勵辦法第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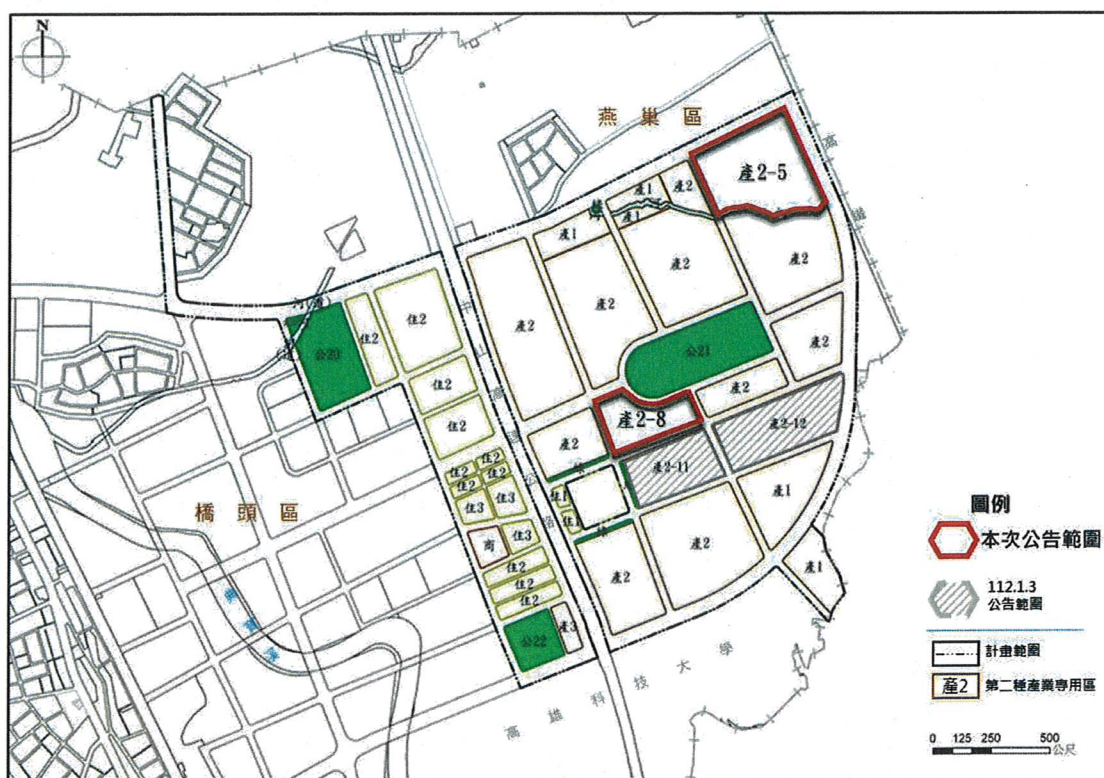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本公告劃定高雄市燕巢區燕科段1地號、燕科段25地號、燕科段25-1地號及橋頭區橋科段11地號共4筆土地清冊及位置示意圖詳如附件。
- 二、於前述劃定地區內，投資經營行政院核定「有利於高雄新市鎮發展產業適用範圍（第二期發展區）」之產業者，得申請新市鎮開發條例第24條第1項各款稅捐減免獎勵。
- 三、實施日期：自民國113年3月25日起。

署長 吳欣修

公告高雄新市鎮「有利於高雄新市鎮發展產業適用範圍（第二期發展區）稅捐減免地區」土地清冊

編號	地區	地段	地號	使用分區	面積 (平方公尺)
1	燕巢區	燕科段	1	第二種產業專用區(2-5)	154,084.89
2	燕巢區	燕科段	25	第二種產業專用區(2-8)	42,966.55
3	燕巢區	燕科段	25-1	第二種產業專用區(2-8)	20,000.03
4	橋頭區	橋科段	11	第二種產業專用區(2-8)	3,970.90

*面積應以實測所得為準



公告高雄新市鎮「有利於高雄新市鎮發展產業適用範圍（第二期發展區）稅捐減免地區」示意圖